

李庆
8.22



2024 年度

甘肃省庆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庆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主要职责是：

（1）审判如下案件：法律、法令规定由它管辖的第一审案件；基层人民法院移送审判的第一审案件；对基层人民法院判决和裁定的上诉案件和抗诉案件；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中级人民法院对它所受理的刑事和民事案件，认为案情重大应当由上级人民法院审判的时候，可以请求移送上级人民法院审判。

（2）管辖下列第一审刑事案件：危害国家安全案件，恐怖活动案件；可能判处无期徒刑、死刑的普通刑事案件；

（3）管辖下列第一审民事案件：重大涉外案件；在本辖区有重大影响的案件；最高人民法院确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案件。

- (4) 管辖下列第一审行政案件:确认发明专利权的案件、海关处理的案件;对国务院各部门或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所作的具体行政行为提起诉讼的案件;本辖区内重大、复杂的案件。
- (5) 负责审判其他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案件。

二、机构设置

庆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现有部门 19 个，分别为：办公室、政治部、审管办、督察室、研究室、司法行政装备处、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行政审判庭、审监庭、赔偿委员会办公室、执行局、立案庭、信访室、司法技术处、法警支队。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甘肃省庆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61.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4,119.1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850.0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48.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6.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30.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11.54	本年支出合计	57	4,805.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89.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95.16
总计	30	4,900.72	总计	60	4,900.7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甘肃省庆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611.54	3,761.53	0.00	0.00	0.00	0.00	850.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25.08	3,258.47	0.00	0.00	0.00	0.00	666.61
20405	法院	3,902.08	3,258.17	0.00	0.00	0.00	0.00	643.61
204050	行政运行	3,023.08	2,529.47	0.00	0.00	0.00	0.00	493.61
204050	案件审判	624.00	624.00					
204050	“两庭”建设	20.00	20.00					
204059	其他法院支出	235.00	85.00	0.00	0.00	0.00	0.00	15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3.00		0.00	0.00	0.00	0.00	23.00
204990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3.00		0.00	0.00	0.00	0.00	2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96	173.45	0.00	0.00	0.00	0.00	173.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17	173.45	0.00	0.00	0.00	0.00	54.72
2080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72	4.00	0.00	0.00	0.00	0.00	54.72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43	171.45					
20808	抚恤	118.80		0.00	0.00	0.00	0.00	118.80
208080	死亡抚恤	118.80		0.00	0.00	0.00	0.00	118.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63	95.75	0.00	0.00	0.00	0.00	9.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63	95.75	0.00	0.00	0.00	0.00	9.89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64.29	64.29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9.89		0.00	0.00	0.00	0.00	9.89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46	32.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0.85	230.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0.85	230.85					
221020	住房公积金	230.85	230.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甘肃省庆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本级）

科目代 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05.56	3,348.88	1,456.68			
201	公共安全支出	4,119.10	2,663.08	1,456.02			
20405	法院	4,096.10	2,663.08	1,433.02			
204050	行政运行	3,023.08	2,663.08	360.00			
204050	案件审判	548.84		548.84			
204059	其他法院支出	524.18		524.18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3.00		23.00			
204990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3.00		2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96	348.30	0.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17	229.51	0.66			
2080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72	58.06	0.66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45	171.45				
20808	抚恤	118.80	118.80				
208080	死亡抚恤	118.80	118.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65	106.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65	106.65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64.29	64.29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9.89	9.89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46	32.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0.85	230.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0.85	230.85				
221020	住房公积金	230.85	230.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甘肃省庆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 次	金额	项目	行 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61.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452.49	3,452.49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5.15	175.1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6.75	96.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0.85	230.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61.5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955.54	3,955.54		
年初财政拨数结转和结余	28	289.18	年末财政拨数结转和结余	60	95.16	95.1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89.1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050.71	总计	64	4,050.71	4,050.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甘肃省庆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955.54	2,822.53	1,133.0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52.49	2,319.47	1,133.02
20405	法院	3,452.49	2,319.47	1,133.02
2040501	行政运行	2,529.47	2,319.47	21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548.84		548.84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74.18		374.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45	175.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45	175.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0	4.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45	171.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75	96.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75	96.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29	64.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46	32.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0.85	230.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0.85	230.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0.85	230.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甘肃省庆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57.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8.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	基本工资	1,014.11	302	办公费	55.33	307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	津贴补贴	165.12	302	印刷费	11.29	3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	奖金	68.61	302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57
301	伙食补助费	0.00	302	手续费	0.00	310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	绩效工资	0.00	302	水费	5.64	310	办公设备购置	0.57
3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1.45	302	电费	30.23	310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	邮电费	11.52	310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29	302	取暖费	0.00	310	大型修缮	0.00
30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46	302	物业管理费	30.00	31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	差旅费	2.22	310	物资储备	0.00
301	住房公积金	230.85	30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	土地补偿	0.00
301	医疗费	0.00	302	维修（护）费	0.00	310	安置补助	0.00
301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1.46	302	租赁费	14.58	310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2	302	会议费	1.25	310	拆迁补偿	0.00
303	退休费	0.00	302	培训费	18.02	310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	退休费	1.00	302	公务接待费	5.57	310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退职（役）费	0.00	302	专用材料费	0.00	310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	抚恤金	0.00	302	被装购置费	1.51	310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	生活补助	1.82	302	专用燃料费	0.0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	救济费	0.00	302	劳务费	4.9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	医疗费补助	0.00	302	委托业务费	0.00	399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	助学金	0.00	302	工会经费	11.96	399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助	0.00
303	奖励金	0.00	302	福利费	19.02	399	经常性捐赠	0.00
3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	资本性捐赠	0.00
303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	其他交通费用	101.45	399	其他支出	
303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8			
人员经费合计		2,363.80	公用经费合计			358.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甘肃省庆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本级)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甘肃省庆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甘肃省庆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本级)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0.59	0.00	85.00	25.00	60.00	5.59	90.51		84.94	24.98	59.96	5.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

庆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900.7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50.03 万元，增长 7.6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维修改造专项经费结转至 2024 年支出，2024 年下达市级专项经费较上年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4611.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61.53 万元，占 81.57%；其他收入 850.01 万元，占 18.4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4805.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48.88 万元，占 69.69%；项目支出 1456.68 万元，占 30.3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050.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各增加 120.33 万元，增长 3.06%。主要原因是结转金额较上年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55.5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14.34 万元,增长 8.63%。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结转的较大金额资金在本年度实际支付使用。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55.5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3452.49 万元,占 87.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45 万元,占 4.44%;卫生健康支出 96.75 万元,占 2.45%;住房保障支出 230.85 万元,占 5.84%。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631.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55.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93%。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104.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52.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2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根据工作需要和上级部署,追加了部分专项资金,该部分资金未包含在年初预算编制范围内。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77.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5.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在职人员退休调出,导致缴存基数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18.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在职人员退休调出,导致缴存基数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30.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22.5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463.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7.97 万元,增长 3.70%,主要原因是是人员变动及工资晋级晋档等。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 358.7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5.71 万元,下降 9.05%,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思想,压缩公用经费。。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物业管理费、租赁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90.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5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压减一般性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82 万元,增长 3.21%,主要原因是部分执法执勤车辆老化,公务用车运维费上升。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较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事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8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94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3 万元,增长 2.95%,主要原因是部分执法执勤车辆老化,运行成本增加。

其中：1. 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为 2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9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10 万元，增长 0.40%，主要原因是购置车型不一样，费用不一致。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6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9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3 万元，增长 4.05%，主要原因是执法执勤车辆老化，运行成本增加。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5.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38 万元，增长 7.34%，主要原因是较上年相比，来我院交流学习、督查、调研等事项增加。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物量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00 个团组, 0.00 人; 公务用车购置 1 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 国内公务接待 41 批次 557 人, 其中: 外事接待 0.00 批次, 0.00 人; 国(境)外公务接待 0.00 批次, 0.00 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58.72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5.71 万元,下降 9.05%,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1.2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35 万元,下降 21.88%,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会议支出。

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18.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31 万元,下降 44.26%,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组织干警开展素质提升培训,本年度无该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715.6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08.2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07.3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15.6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15.6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0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0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0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0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0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00 辆,其他用车 0.0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2 台(套)。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一级项目 2 个,涉及资金 599.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1.12%。从评价情况来看,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 94.06 分,绩效等级为“优”,全省法院人民法庭维修经费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 93.35 分,绩效等级为“优”。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全省法院业务费、全省法院人民法庭维修经费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0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0 万元,执行数为 2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消除安全隐患，恢复使用功能；二是改善办公环境，为干警日常工作消除后顾之忧。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2022 年各项指标完成良好，到位资金充分发挥效益。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该项目自评得分为 94.06 分，自评结果为“优秀”。

2. “全省法院人民法庭维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5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9.18 万元,执行数为 289.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消除了安全隐患，恢复使用功能；二是改善了办公环境，为干警日常工作消除后顾之忧。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该项目年初预算数 309.18 万元，因质保金在竣工一年后支付,造成 2024 年度预算资金未如期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做好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中的控制管理，确保资金对应绩效目标执行，加强项目预算执行监督和管理，提高财政资金预算执行率。全省法院人民法庭维修经费项

目绩效自评情况：该项目自评得分为 94.06 分，自评结果为“优秀”。

自评表详见附件。

三、部门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重点绩效评价。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至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

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